

正本

檔 號	收 文	保 存 年 限
	108.9.24 字 281 號	

台灣區絲織工業同業公會
台北市
開會通知單

 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社

地址：11494 臺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 280 號
聯絡方式：林宜璇 (02) 87919198 轉 658

10092

臺北市愛國東路 22 號紡拓大樓 6 樓

受文者：台灣區絲織工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20 日

發文字號：(108)環字第 04059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開會事由：事業因應民國 110 年放流水標準新增氨氮等管制項目
之改善作為追蹤會議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27 日 (星期五) 上午 10 時 00
分

開會地點：中興大業大廈 15 樓會議室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 5 段 171 號)

主持人：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社鍾主任裕仁

出席者：經濟部工業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行政
院農業委員會、侯嘉洪教授、黃志彬教授、葉琮裕教授、
賴進興教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羅明廉副
理、台灣區表面處理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皮革工業同
業公會、台灣區電氣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電氣工程工
業同業公會、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麥寮汽電股份有
限公司、華亞汽電股份有限公司華亞汽電廠、台塑石化
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三廠、和平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和平火
力發電廠、台灣電路板協會、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台
灣區棉布印染整理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絲綢印染整理

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皮革製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
造紙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石油化學工業同業公會、台
灣區塗料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染料顏料工業同業公
會、台灣區合成皮工業同業公會、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
會、台灣區螺絲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台灣薄膜電晶
體液晶顯示器產業協會、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台灣
區紡紗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織布工業同業公會、台灣
區毛紡織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絲織工業同業公會、台
灣區人造纖維製造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針織工業同業
公會、台灣區釀造食品工業同業公會

列席者：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質保護處

副本：

備註：

財團
法人 中興工程顧問社

事業因應民國 110 年放流水標準新增氨氮等管制項目之 改善作為追蹤會議

一、會議背景

放流水標準（106 年 12 月 25 日修正版本）基於河川水體水質重金屬達成率偏低且造成農地受到污染、氨氮排放消耗水中溶氧影響水體品質，事業依其製程廢水特性，增列或加嚴真色色度、重金屬、氨氮、有害物質等管制項目（詳附件），強化風險控管，以維水體品質。茲將管制重點說明如下：

- （一） 新增氨氮管制標準部分，其中金屬表面處理業、電鍍業、製革業、發電廠、廢棄物掩埋場如屬標準修正前（106 年 12 月 25 日）完成建造、建造中或已完成工程招標者（既設對象），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放流水分 3 階段管制氨氮；另排放於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內觀光旅館之既設對象，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放流水管制總氮。
- （二） 晶圓製造及半導體製造業和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增訂 N-甲基吡咯烷酮等 7 項有害物質，石油化學業及化工業增訂丙烯腈等 2 項有害物質。
- （三） 製革業等 23 種事業及工業區下水道系統加嚴真色色度限值，並新增自由有效餘氯管制項目。
- （四） 針對製程運作重金屬且排放量達一定規模之晶圓製造及半導體製造業、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化工業、金屬基本工業、金屬表面處理業、電鍍業、印刷電路板製造業等 7 種事業、科學工業園區、石油化學專業區和其他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加嚴鎘、鉛、總鉻、六價鉻、銅、鋅、鎳、硒和砷等 9 項重金

屬之管制定限值，並新增錫管制項目，依排放量規模區分管制定限值；另石油化學專業區以外之工業區新增銻、鎘和鉬管制，並對於有使用鉬作為原料之晶圓製造及半導體製造業、化工業、金屬基本工業、金屬表面處理業、電鍍業和印刷電路板製造業、農藥製造業、其他工業、科學工業園區、石油化學專業區和其他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增訂鉬之管制定限值

(五) 燃煤發電廠發電機組且產生排煙脫硫廢水進入廢水處理設施者，加嚴汞、砷和硒管制定限值。

屬前述既設對象者，距 110 年新增（或加嚴）放流水標準之施行日僅剩約餘一年多的緩衝期，應積極進行廢（污）水氨氮、真色色度及重金屬等污染物削減及改善。

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社（以下簡稱中興社）刻正執行環保署委託「事業廢水污染防治及標準管制定限成效評估計畫」，為追蹤新增氨氮等管制項目事業之污染削減規劃及改善進度，爰邀請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產業公會及專家學者針對因應加嚴標準所採行之改善對策及可能遭遇問題進行分享交流，以確保目標年排放水質能符合屆時之放流水標準。

二、會議議程

時 間	內 容	單 位
10:00—10:10 (10 分鐘)	主席致詞	財團法人 中興工程顧問社
10:10—10:30 (20 分鐘)	「事業因應民國 110 年放 流水標準新增氨氮等管制 項目之改善作為」簡報	財團法人 中興工程顧問社
10:30—11:50 (80 分)	綜合討論	專家學者、各目的 事業主管機關及產 業公會等
11:50	散會	

三、討論議題

- (一) 各類管制對象廢水氨氮、真色色度及重金屬等污染物處理應注意重點。
- (二) 適切之廢水氨氮、真色色度及重金屬處理技術。
- (三) 新增氨氮、真色色度及重金屬管制對象之改善作為。

四、聯絡窗口

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社林宜璇研究員

(電話：02-8791-9198 #658；信箱：yhlin@sinotech.org.tw)

五、交通資訊：(會場附近停車不易，請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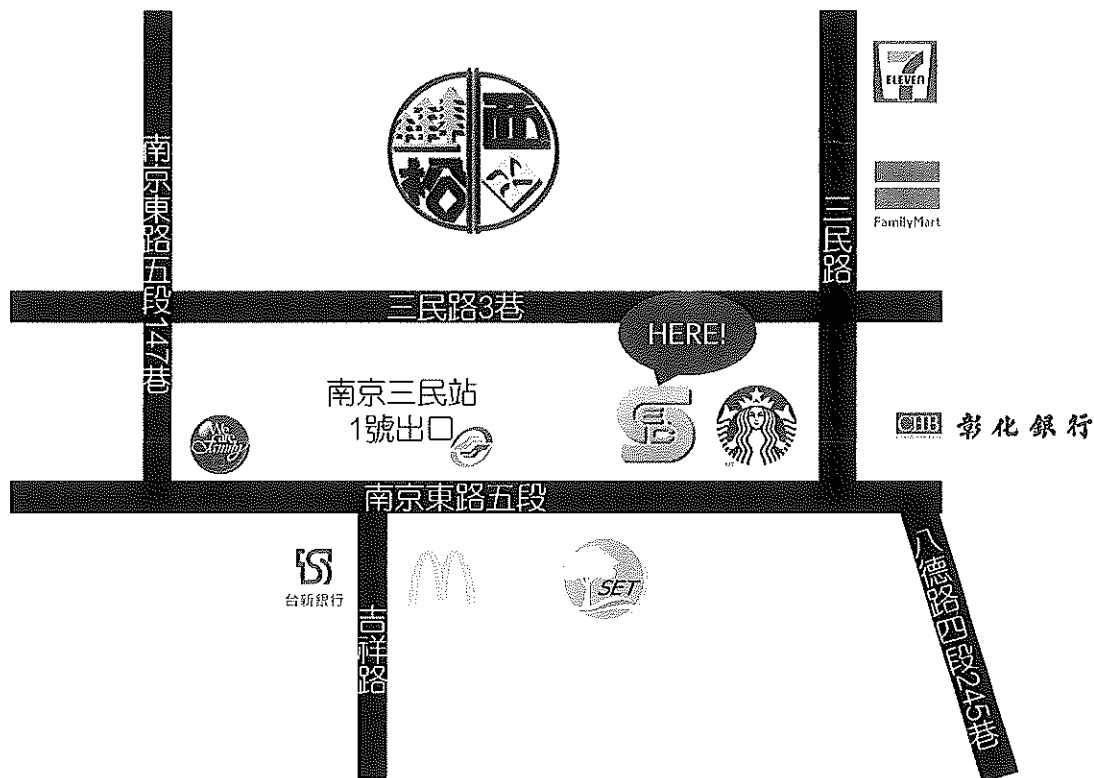
- (一) 捷運：搭乘捷運(松山新店線)至南京三民站，1 號出口出

站後左轉，沿南京東路五段步行約 1 分鐘即可到達。

(二) 公車：松山車站（松山車站八德站）搭乘 204、306、668 及 711 號公車至南京三民路口站下車，沿南京東路五段步行約 5 分鐘即可抵達。

(三) 自行開車：

1. 由國道一號：請下內湖交流道，沿南京東路六段和麥帥一橋前往南京東路五段即可抵達。
2. 由國道三號：沿環東大道出口下交流道往舊宗路方向，由南京東路六段經麥帥一橋，接南京東路五段即可抵達。



附件 放流水標準修正重點 (106 年 12 月 25 日)

事業別	適用附表	標準管制項目數量	未修正項目	加嚴限值/增修項目	新增管制項目
晶圓製造及半導體製造業	一	35 項	水溫等 18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鎘、鉛、總鉻、六價鉻、銅、鋅、鎳、硒、砷等 9 項加嚴限值 • 硼調整限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銅、錫、N-甲基吡咯烷酮、2-甲氧基-1-丙醇、二甲基乙醯胺、鈷和銻等 7 項
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	二	40 項	水溫等 22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鎘、鉛、總鉻、六價鉻、銅、鋅、鎳、硒、砷等 9 項加嚴限值 • 真色色度加嚴限值 • 硼調整限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錫、自由有效餘氯、N-甲基吡咯烷酮、2-甲氧基-1-丙醇、二甲基乙醯胺、N-甲基甲醯胺和二乙二醇二甲醚等 7 項
石油化學業	三	27 項	水溫等 23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真色色度加嚴限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由有效餘氯、丙烯腈和 1,3-丁二烯等 3 項
化工業	四	54 項	水溫等 38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鎘、鉛、總鉻、六價鉻、銅、鋅、鎳、硒、砷等 9 項加嚴限值 • 真色色度加嚴限值 • 硼調整限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錫、自由有效餘氯、鉍、丙烯腈和 1,3-丁二烯等 5 項
金屬基本工業、金屬表面處理業、電鍍業和印刷電路板製造業	五	30 項	水溫等 17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鎘、鉛、總鉻、六價鉻、銅、鋅、鎳、硒、砷等 9 項加嚴限值 • 硼調整限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氬氮、錫和鉍等 3 項
發電廠	六	28 項	水溫等 23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汞、砷和硒等 3 項加嚴限值 • 硼調整限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氬氮
前六款以外之事業	七	54 項	水溫等共同適用項目 43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印染整理業和紙漿製造業等 17 類事業加嚴真色色度 • 觀光旅館(飯店)之觀光旅館加嚴 BOD、COD、SS 和大腸桿菌群 • 土石加工業 SS 區分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印染整理業和紙漿製造業等 17 類事業新增自由有效餘氯 • 製革業(生皮製成成品皮者)、廢棄物掩埋場新增氬氮 • 排放於保護區內之觀光旅館增加總氮和總

事業別	適用附表	標準管制項目數量	未修正項目	加嚴限值/增修項目	新增管制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調整限值 	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其他工業和農藥、環境衛生用藥製造業新增鉬 再生水經營業新增 BOD、COD、SS、大腸桿菌群、總氮、總磷 畜牧糞尿或生質能資源化處理中心(或沼氣再利用中心)新增 BOD、COD、SS
科學工業園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八	43 項	水溫等 20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修正銻、鎘、鉍等 3 項適用對象 鎘、鉛、總鉻、六價鉻、銅、鋅、鎳、硒、砷等 9 項加嚴限值 真色色度加嚴限值 硼調整限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錫、自由有效餘氯、N-甲基吡咯烷酮、2-甲氧基-1-丙醇、二甲基乙醯胺、鈷、銻、N-甲基甲醯胺和二乙二醇二甲醚等 9 項
石油化學專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九	47 項	水溫等 29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鎘、鉛、總鉻、六價鉻、銅、鋅、鎳、硒、砷等 9 項加嚴限值 真色色度加嚴限值 硼調整限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錫、鉍、自由有效餘氯、硝基苯、三氯乙烯、丙烯腈和 1,3-丁二烯等 7 項
其他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十	52 項	水溫等 35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鎘、鉛、總鉻、六價鉻、銅、鋅、鎳、硒、砷等 9 項加嚴限值 真色色度加嚴限值 硼調整限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錫、自由有效餘氯、氫氮、銻、鎘和鉍等 6 項
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十一	26 項	水溫等 25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硼調整限值 	無
其他指定地區或場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十二	46 項	水溫等 45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硼調整限值 	無
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	十三	13 項	水溫等 11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氫氮、總氮等 2 項增修管制 (適用流量大於 	無

事業別	適用附表	標準管制項目數量	未修正項目	加嚴限值/增修項目	新增管制項目
				250 CMD)	
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	十四	26 項	水溫等 25 項	• 硼調整限值	無
總量管制區等 6 種重金屬	十五	6 項	銅等 6 項	無	無